

# 立法會

## *Legislative Council*

立法會CB(2)265/08-09(05)號文件

檔號：CB2/PL/CA

### 政制事務委員會

#### 立法會秘書處為2008年11月17日會議 擬備的背景資料簡介

#### 成立少數族裔人士地區支援服務中心

### 目的

本文件旨在概述前《種族歧視條例草案》委員會(下稱"法案委員會")過往就提供支援服務予少數族裔人士的需要所作的討論。

### 法案委員會的關注事項

2. 法案委員會部分委員極為關注，少數族裔人士在享用各種基本公共服務時所遇到的語言障礙，尤以使用醫療服務的情況為然。他們強調，使用語文方面的歧視是一項實際的問題，足以令某些種族羣體無法享用基本公共服務及福利，包括職業訓練機會和醫療，亦確有某些種族羣體不能享用這些服務和福利。這些委員認為，當局必須作出政策方面的決定，確保職業訓練機構獲得充足資源，推行專門計劃和課程，以照顧少數族裔人士(包括不諳英文者)的需要。

3. 向法案委員會提出意見的關注組織及少數族裔團體亦對委員強調，少數族裔人士在享用職業訓練資源及醫療服務方面，面對很大的困難。他們特別提出投訴，指由於醫院沒有提供傳譯服務，以致少數族裔人士未能得到所需的適當治療。

### 政府當局的回應

4. 政府當局認為，對於那些在使用英文或中文方面有困難的少數族裔人士而言，要照顧他們的需要，最有效的辦法是透過在職業教育／培訓方面增加支援，以及提供傳譯服務以利便他們使用公共服務。政府當局進而告知法案委員會，職業訓練局(下稱"職訓局")已在位於深水埗的香港專業教育學院(黃克競分校)成立了一個少數族裔學員支援中心，為非華語學員提供專門支援。職訓局會繼續研究能否在其他地區，尤其是有較多少數族裔人士聚居的地區，增設為少數族裔人士提供課程的授課地點。僱員再培訓局亦計劃與其培訓機構合作，在

該等地區提供以少數族裔人士為對象的培訓及就業支援服務。僱員再培訓局並會在將於深水埗開設的一站式培訓及就業資源中心內設立資源專區，以照顧少數族裔人士的特殊需要。

5. 至於協助少數族裔人士克服在使用公共服務時遇到的語言隔閡，政府當局解釋，當局採用了雙管齊下的方法。當局在教育系統中投放大量資源，加強對非華語學生的教與學，以及透過政制及內地事務局轄下種族關係組安排的語言訓練班，加強向他們提供本地語文的培訓。另一方面，政府當局會在不同的前線部門(包括醫院、就業中心及不同的福利服務單位等)作出安排，在有需要時提供傳譯服務。當局在來年將會成立4個服務少數族裔人士的地區支援服務中心，透過聘用他們本族的傳譯員，特別為少數族裔人士提供電話傳譯服務，以方便他們使用公共服務。醫院管理局(下稱"醫管局")亦會採取各項措施，以加強醫管局向使用醫療服務的少數族裔人士提供的傳譯支援。政府當局表示，醫管局會安排醫學名詞傳譯培訓，以及透過外判服務合約為前線員工安排提供院內傳譯服務，而後者正以先導計劃形式推行，該先導計劃由2008年年中開始在新界西、九龍中、九龍東及九龍西聯網陸續推展。在該先導計劃下，醫院方面會透過一家外間機構聘用兼職傳譯員，提供4種常見的少數族裔人士語言的現場傳譯，即烏爾都語、尼泊爾語、北印度語及旁遮普語。

6. 立法會於2008年7月9日恢復二讀辯論該條例草案時，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局長在其發言中告知議員，政府已在2008-2009年度預留1,600萬元款項，在不同地區成立4個支援服務中心，為少數族裔人士提供傳譯服務。

## 有關文件

7. 相關文件一覽表現載於**附錄**。這些文件已上載於立法會網站。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2  
2008年11月11日

## 附錄

### 成立少數族裔人士地區支援服務中心

#### 有關文件

| 委員會           | 會議日期       | 文件  |
|---------------|------------|---|
| 《種族歧視條例草案》委員會 | 2008年3月12日 | 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局長於2008年2月27日致法案委員會主席的函件，內容關乎為少數族裔人士和內地新來港人士提供的支援服務及對該條例草案的建議修訂<br><a href="#">[立法會CB(2)1221/07-08(01)號文件]</a>  |
|               | 2008年4月16日 | 政府當局提交的文件："為少數族裔人士提供的職業訓練和在醫院的傳譯服務"<br><a href="#">[立法會CB(2)1385/07-08(01)號文件]</a><br>政府當局提交的文件："政府就議員在二零零八年三月二十六日會議上提出的問題所提供的補充資料"<br><a href="#">[立法會CB(2)1600/07-08(01)號文件]</a>    |
|               | 2008年6月14日 | 政府當局提交的文件："政府對法案委員會委員提出的各項一般事宜的回應"<br><a href="#">[立法會CB(2)2297/07-08(01)號文件]</a><br>政府當局提交的文件："政府當局就代表團體對少數族裔人士在職業培訓及醫院傳譯服務方面所提意見的回應"<br><a href="#">[立法會CB(2)2297/07-08(02)號文件]</a> |
|               | --         | 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局長於2008年7月7日發出的函件，內容關乎為少數族裔人士及內地新來港定居人士提供的支援服務<br><a href="#">[立法會CB(2)2552/07-08(01)號文件]</a>   |